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第 1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CSB01	S013	梁繼昌	143	(2) 人力資源管理
S-CSB02	S004	王國興	143	(2) 人力資源管理
S-CSB03	S005	王國興	143	(2) 人力資源管理
S-CSB04	S015	鄧家彪	136	(-)為公務員敍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S-CSB05	S006	郭偉強	37	(7)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S-CSB06	S007	郭偉強	37	(7)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S-CSB07	SV002	潘兆平	143	(2) 人力資源管理
S-CSB08	SV001	單仲偕	143	(4) 公務員培訓
S-CSB09	S130	莫乃光	143	
S-CSB10	S174	鄧家彪	143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 – 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政府在過去三個年度內：

- (i) 共僱用多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 (ii) 其中有多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當年已連續受聘於政府達五年或以上？
- (iii) 每年有多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轉為正式政府編制之內，並佔當年新增公務員職位的百份比為何？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答覆：

- (i) 以下是過去三年，各局／部門聘用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數目：

年份（截至6月底）	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數目
2010	15 867
2011	14 818
2012	14 535

- (ii) 以下是過去三年，在同一局／部門連續服務五年或以上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數目：

年份（截至 6 月底）	連續服務五年或以上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數目
2010	4 091
2011	4 562
2012	4 741

- (iii) 公務員事務局與各局／部門於 2006 年就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情況進行特別檢討，結果確定約有 4 000 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的職務較適宜由公務員執行。截至 2012 年年底，有 3 905 個這類崗位已在有關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合約屆滿，以及聘用公務員替補後被取代。

自 2006 年的檢討之後，我們已要求各局／部門不時檢討其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是否符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計劃的適用範圍，而有關的服務又是否較適宜以其他方式提供。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另有 1 440 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因涉及的長期服務需求較適宜由公務員提供而被公務員職位取代。在過去三年被公務員職位取代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以及其佔當年新增公務員職位的百分比如下：

年份	被公務員職位取代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數目	被取代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佔同期開設的公務員職位總數的百分比
2009年7月1日至 2010年6月30日	250	23%
2010年7月1日至 2011年6月30日	235	20%
2011年7月1日至 2012年6月30日	535	27%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SB02

問題編號

S0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 – 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2)人力資源管理的簡介提及，為合資格的政府僱員提供有薪侍產假，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可會考慮將全薪侍產假推行至政府所聘用的「中介公司僱員」上？根據去年的數字，政府經由「中介公司」最少聘用 1 528 人。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中介公司僱員是由中介公司按照服務合約向採購服務的局／部門供應的人手。這些僱員與有關的局／部門並無合約僱傭關係。中介公司或政府承辦商可因應本身情況，考慮是否採納任何家庭友善僱傭措施。無論如何，政府已就設立法定侍產假進行研究，並會盡早展開立法工作。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 – 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局長提供書面資料，補充有關自 2006 年起，每個年度由合約職位轉為長期聘用公務員的數字，以便讓立法會清楚知道其取代的進度。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公務員事務局與各局／部門於 2006 年就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情況進行特別檢討，結果確定約有 4 000 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的職務較適宜由公務員執行。截至 2012 年年底，有 3 905 個這類崗位已在有關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合約屆滿，以及聘用公務員替補後被取代。

自 2006 年的檢討之後，我們已要求各局／部門不時檢討其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是否符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計劃的適用範圍，而有關的服務又是否較適宜以其他方式提供。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另有 1 440 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因涉及的長期服務需求較適宜由公務員提供而被公務員職位取代。下表按年列出以公務員職位取代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的情況：

期間	被公務員職位取代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數目
2006年3月至2009年6月30日*	210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250
2010年7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235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535
2012年7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10

* 公務員事務局並未就這段時期存有更詳盡的分項數字。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SB04

問題編號

S01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6－公務員敍用委員會秘書處 分目：

綱領： 為公務員敍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管制人員： 公務員敍用委員會秘書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答覆編號 CSB031，公務員敍用委員會指，會留意公務員招聘程序有否須改善或可以精簡的地方，然後向公務員事務局提出，以便跟進。希望告知本會，過去一年曾就招聘程序作出改善及精簡的部門及相關職位，其問題所在及改善後的成效。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答覆：

因應公務員敍用委員會在審閱招聘建議過程中的觀察，公務員事務局於過去一年實施了以下改善公務員招聘的措施：(a)就招聘工作中採用的篩選準則發出補充指引，以便更有效地處理申請；以及(b)修改政府職位標準申請表格(GF340)和網上申請系統，以減少不合資格的申請數目。所有局及部門均須遵從公務員事務局發出的規則及指引。

姓名： 何琇玲

職銜： 公務員敍用委員會秘書

日期： 12.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SB05

問題編號

S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7 – 衛生署

分目：

綱領： (7)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答覆編號 CSB035，當局指，過去 3 個年度的牙科專科服務預約全部額滿，服務使用率接近 100%，其實服務會否是「供不應求」？當局可有因為額滿而未能使用服務的數字？新增的 17 名牙醫，預計可提供多幾多服務小時及服務個案？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答覆：

所有牙科專科服務都須要牙醫轉介。已獲轉介接受所需牙科專科服務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都會放在輪候名單上，並按牙科病情的緊急程度和性質獲提供預約日期。衛生署並沒有統計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因為服務需求殷切或預約日期全部滿額而未能使用服務的數字。新增的 17 名牙醫，是為了加強普通科牙科服務而並非牙科專科服務，他們每年將合共提供額外 29 750 小時的普通科牙科服務時數。衛生署會繼續監察對牙科專科服務的需求。

姓名： 陳漢儀醫生

職銜： 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7 – 衛生署

分目：

綱領： (7)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於衛生署公務員診所的求診人數及使用率均有上升趨勢，但新年度中只增加 1 個高級醫生及 2 個醫生，是否足夠應付需求？另外，平均應診時間又是多少呢？公務員對中醫藥的訴求日增，當局可有就此作出跟進？可會檢討現時不合時宜、不為公務員提供中醫藥服務的做法？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答覆：

九龍公務員診所將於 2013 年年中遷往新落成的九龍城政府合署，並增設 4 間診症室，即該診所將共有 10 間診症室。此外，為了配合這項診所擴充計劃，將會增設 1 名高級醫生和 2 名醫生。

九龍公務員診所搬遷及擴充後，衛生署轄下公務員診所的診症室總數會由 2009 年的 20 間增至 2013 年年中的 32 間，即 4 年間增加 60%。我們會繼續留意公務員診所服務的需求情況。

公務員診所為每位病人診症的時間約為 10 分鐘。

根據合約規定，公務員醫療福利的範圍涵蓋由衛生署或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提供的服務。現時，醫管局和衛生署的標準服務範疇，均沒有包括中醫藥服務。因此，中醫藥服務(包括以三方協作模式營運的 17 間公營中醫診所提供的服務)現時並不納入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的醫療福利範圍內。當局會繼續密切留意日後公營中醫診所的發展，並因應其服務性質及提供服務的模式有否出現重大轉變，而檢討對公務員醫療福利的影響。

姓名： 陳漢儀醫生

職銜： 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SB07

問題編號

SV00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編號 CSB016 的答覆提述在 2013-14 年度就政府僱員均關注的職業安全和健康課題舉辦展覽，請政府當局提供有關展覽的舉辦日期、展覽內容及接受登記日期等資料。

提問人： 潘兆平議員

答覆：

公務員事務局計劃在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在多幢政府辦公大樓舉辦有關預防筋肌勞損的巡迴展覽，確實的展覽場地和日期正在安排中。展覽的目的是為了加強政府員工對筋肌勞損的主要成因的認識，並向他們介紹預防腰背受傷及上肢勞損的措施。展品將會在政府大樓的大堂內展出，歡迎政府人員參觀，無須登記。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SB08

問題編號

SV0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4) 公務員培訓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編號 CSB012 的答覆，請政府當局提供在 2013-14 年度為公務員舉辦國家事務研習課程的預算開支的資料。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2013-14 年度用於提供公務員國家事務培訓的預算開支為 2,310 萬元，包括：

國家事務研習課程 2,210 萬元

國家事務專題網站 42 萬元

公務員交流計劃 58 萬元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 – 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 (a)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過去三年(2010-11, 2011-12, 2012-13)內，由各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或其代理人（如外判營辦商或顧問）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相關資料：(見附件 1)
- (b) 請以下列表格提供有關政府人員接受社交媒體相關的實務培訓的資料：(見附件 2)
- (c) 請問當局設立及運作社交媒體平台有否為政府人員提供有關運作及使用社交媒體的指引，並鼓勵政府機關使用社交媒體與市民加強溝通；如有，詳情為何，如否，政府有否計劃訂定該指引？如無，原因為何？
- (d) 近年各地政府相繼引入讓市民在網上提案的系統，並承諾提案得到市民支持數目達某一水平後，政府會在網上正式回應。當局有否研究改善目前網上收集市民意見的途徑，並評估上述網上提案收集系統的可行性？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 (a) 過去3年(2010-11、2011-12及2012-13年度)由公務員事務局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平台資料，載於附件1。
- (b) 由公務員事務局轄下公務員培訓處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聯合為政府人員舉辦的社交媒體實務培訓，以及由公務員事務局和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薪諮會聯合秘書處”）為其職員安排的同類訓練的資料，載於附件2。
- (c)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設立了一個有關使用社交媒體的專題網站，供各決策局／部門參考。網站提供各項社交媒體資訊，包括公眾參與方面的不同形式社交媒體及其潛在用途、使用社交媒體的指引、創建Facebook應用程式的中央網上工具，以及開發社交媒體應用程式的簡易技巧。

開始運作日期 (年/月)	進展 (持續更新/ 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決策局/ 部門/ 公營機構/ 政府顧問)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 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 意見及跟進 摘要 (有/否)	負責運作的人 員職級及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作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1 年 12 月	持續更新	公務員事務局	政務職系暑期 實習計劃	Facebook	設立專頁的目的是宣傳政務職系暑期實習計劃；當局會不時更新專頁內容，提供處理申請進度、相關活動花絮等最新資訊	「讚好」數目 約 3 000	否 (該專頁目的在宣傳政務職系暑期實習計劃，當局會跟進有關計劃的查詢)	一級行政 主任：1 名	不適用

公務員培訓處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聯合為政府人員舉辦的社交媒體實習培訓

日期 (月/ 年)	狀態(仍 在進行/已 完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部門/公 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截 至2013年 2月28 日)	培訓 總時 數 (截 至 2013 年2月 28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2013 年2月28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2010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英國、澳洲、 加拿大及新加 坡政府從業員 以及本地專家	「公共參與 --Web2.0時代」講 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子公共參與的策略、 影響及典範 	147	7小時	首長級人 員： 147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0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公共參與 方案設計」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溝通環境 • 開展有效電子公共參與 的運動 •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140	3.5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140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1年 4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公共參與 方案設計」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溝通環境 • 開展有效電子公共參與 的運動 •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158	3.5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158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日期 (月/ 年)	狀態(仍 在進行/已 完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部門/公 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截 至2013年 2月28 日)	培訓 總時 數(截 至 2013 年2月 28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2013 年2月28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2010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公共參與的 最佳作業方法及 溝通技巧」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交媒體文化 • 電子公共參與的最佳作業方法 • 社交媒體的溝通技巧及危機處理 •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127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 16 至 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127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1年 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公共參與的 最佳作業方法及 溝通技巧」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交媒體文化 • 電子公共參與的最佳作業方法 • 社交媒體的溝通技巧及危機處理 •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152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 16 至 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152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0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運用社交媒體及 網上工具以推動 電子公共參與」 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電子公共參與中運用 社交媒體及網上工具 •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67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 16 至 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67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日期 (月/ 年)	狀態(仍在進行/已完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部門/公 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截 至2013年 2月28 日)	培訓 總時 數(截 至 2013 年2月 28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2013 年2月28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2010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運用社交媒體及 網上工具以推動 電子公共參與」 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電子公共參與中運用 社交媒體及網上工具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61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61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1年 1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運用社交媒體及 網上工具以推動 電子公共參與」 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電子公共參與中運用 社交媒體及網上工具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74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74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1年 1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運用社交媒體及 網上工具以推動 電子公共參與」 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電子公共參與中運用 社交媒體及網上工具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71	3.5 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71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日期 (月/ 年)	狀態(仍在進行/已完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部門/公 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截 至2013年 2月28 日)	培訓 總時 數(截 至 2013 年2月 28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2013 年2月28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年2 月28日)
2011年 1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運用社交媒體及 網上工具以推動 電子公共參與」 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電子公共參與中運用 社交媒體及網上工具 Facebook, Twitter & Youtube 	72	3.5小時	總薪級表 第16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72	講者由政府 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安排
2011年 10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香港大學 陳婉瑩教授	傳媒溝通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用社交媒體趨勢 應用社交媒體與公眾 溝通策略 	243	2小時	總薪級表 第45點或 以上(或同 等薪點)人 員： 243	嘉賓講者 無需費用
2012年 6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任浩明先生	公共行政領袖實踐 課程第19期—— 傳媒溝通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交媒體環境 應用社交媒體的原則及 最佳作業方法 	35	1小時	總薪級表 第45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35	嘉賓講者 無需費用
2012年 12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博雅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 任浩明先生	公共行政領袖實踐 課程第20期—— 傳媒溝通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交媒體環境 應用社交媒體的原則及 最佳作業方法 	40	1小時	總薪級表 第45至49 點(或同等 薪點)人 員： 40	嘉賓講者 無需費用

日期 (月/ 年)	狀態 (仍在進行/已完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部門/公 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 (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 總時 數 (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2 年 12 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培訓處	香港互動市務 商會 創會會長 方保僑先生	高層領導培訓課程 第 4 期—— 傳媒溝通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交媒體環境 • 應用社交媒體的原則及 最佳作業方法 	35	2 小時	首長級人 員： 35	嘉賓講者 無需費用

為政府公務員事務局及薪諮會聯合秘書處人員舉辦的社交媒體實習培訓

日期 (月/年)	狀態 (仍在進行/已完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培訓提供者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Flickr/Google+ / 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曾參與及完成培訓人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總時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參與培訓人員職級及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09 年 11 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公務員事務局資訊科技管理組	社交網絡和 Web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什麼是 Web 2.0 ? Facebook、推特、博客、RSS 及 YouTube 等的示範 	50	1 小時	首長級人員: 2 總薪級表第 16 至 49 點人員: 38 總薪級表第 1 至 15 點人員: 10	講者由公務員事務局資訊科技管理組安排
2010 年 4 月	已完成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Facebook 應用程式開發簡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課程著重於開發 Facebook 應用程式的基礎及要點 	1	15 小時	總薪級表第 16 至 49 點人員: 1	1,680 元
2011 年 3 月	已完成	薪諮會聯合秘書處	高峰進修學院	社交媒體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acebook, Flickr, Google, 新浪微博, Twitter 及 YouTube 	24	2 小時	首長級人員: 4 總薪級表第 16 至 49 點人員: 17 總薪級表第 1 至 15 點人員: 3	6,500 元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3 – 政府總部：公務員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 人力資源管理

管制人員：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LWB(WW)022 的回答中，政府表明不會採取殘疾人士就業配額的政策，取而代之，將會採取正面的鼓勵措施，包括嘉獎良好僱主，推廣良好的做法及為僱主提供誘因和協助等，為此當局可否進一步告知本會：

- (a)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殘疾公務員的人數佔整體公務員人數 2%，請列出其中確實人數，所屬部門以及入職年期；
- (b) 請按殘疾類別列出過去五年政府聘請殘疾公務員的人數；及
- (c) 請列出過去五年在招聘過程中曾獲優先取錄的殘疾人士人數。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答覆：

- (a) 我們會編纂每年截至 3 月 31 日在公務員體系內的殘疾人士統計數字，包括按任職部門劃分的分項統計數字。我們沒有收集殘疾人士入職年期的分項統計數字。至於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有關數字，則暫時未能提供。
- (b) 根據所得資料，由 2008 年至 2012 年，每年截至 3 月 31 日在公務員體系內按殘疾類別劃分的殘疾人士數目^註如下：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肢體傷殘	1 742	1 754	1 768	1 739	1 750
器官殘障	389	403	455	481	494
精神病康復者	284	284	300	309	330
智障	20	20	20	18	19
視覺受損	497	484	465	456	462
聽覺受損	280	280	295	302	320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其他(例如：自閉症、言語障礙、特殊學習困難等)	13	13	13	12	16
總數	3 225	3 238	3 316	3 317	3 391

註：數據不包括在公務員體系內有色盲或有辨色偏差的人士。

- (c) 至於公務員職位招聘過程中曾獲得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的殘疾應徵者的數目，我們沒有現成的統計數字。

姓名： 黃鴻超
職銜：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5.4.2013